

文本、史案與實證

明代文學文獻考論



陳廣宏·著

臺灣學生書局 印行

文本、史案與實證
明代文學文獻考論

陳廣宏 著

臺灣 學生書局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文本、史案與實證：明代文學文獻考論

陳廣宏著. — 初版. — 臺北市：臺灣學生，2013.08
面；公分

ISBN 978-957-15-1591-5 (平裝)

1. 明代文學 2. 文學評論

820.906

102014131

文本、史案與實證：明代文學文獻考論

著 作 者：陳 廣 宏
出 版 者：臺 灣 學 生 書 局 有 限 公 司
發 行 人：楊 雲 龍
發 行 所：臺 灣 學 生 書 局 有 限 公 司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七十五巷十一號
郵政劃撥帳號：00024668
電 話：(02)23928185
傳 真：(02)23928105
E-mail: student.book@msa.hinet.net
http://www.studentbook.com.tw

本書局登記證字號：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北市業字第玖捌壹號

印 刷 所：長 欣 印 刷 企 業 社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九八八巷十七號
電 話：(02)22268853

定價：新臺幣五二〇元

西 元 二 〇 一 三 年 八 月 初 版

82038

有著作權・侵害必究
ISBN 978-957-15-1591-5 (平裝)

弁 言

本書以明代文學文獻研究為論域，是我近十年來已發表相關論文的選集。

我的專業方向是中國近世文學，範圍應由金末元初迄清末，實則以明代詩文研究為主。1990 年 8 月，在我獲得古代文學博士學位進入古籍所工作後，有相當長一段時間從事《全明詩》的整理與編纂，至今想來，這一經歷實在是極為寶貴的財富。在那尚以手工錄製各類索引卡片，而同事間相互戲稱為「卡族同胞」的日子裏，除了直觀地體會到明代文學文獻的浩瀚，不斷認識以各自方式留下印跡的明代文人士夫，並多少獲取一些大型斷代文獻整理、編纂的經驗，還因集中投入明人別集的校點實踐，習得如何綜合運用文學的多種手段與方法，開展文學的基礎研究。至於盡可能窮盡掌握史料對於文學史研究的重要性，亦於是際真正在觀念上有所確立。

我的碩士生階段，攻讀的是中國古典文獻學。印象比較深刻的，是修習蔣天樞先生為我們開設的專書研究課。那個學期，先生以 83 歲高齡，講授「《史記》研究」，儘管他闡析的許多精義，當時我們並不能完全理解，然教以從版本、校勘之學入手，卻還記憶猶新。我的碩士學位論文為《鍾惺年譜》，這是業師章培恒先生

所指導一系列明代重要作家年譜中的一種，後收入章先生主編的「新編明人年譜叢刊」，於 1993 年由復旦大學出版社出版。以編撰年譜的方式研究人物個案，原是近古以來學者治學的一種途徑，同時亦可謂師門之傳統。當初章先生從中國古代文學的個案研究起步，選擇的是編撰《洪昇年譜》，1979 年正式出版後，在學術界享有很高的聲譽。之所以有這樣的決定，也是為了更好地領會他的老師蔣天樞先生的治學精神與方法。蔣先生早年撰有《全謝山先生年譜》四卷，為清華國學研究院就學期間的畢業論文，1932 年由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聽說曾為陳垣先生所看重。當然，我的習作難以企及師輩成就之萬一，但這樣的訓練，至少讓我對文學的實證研究有一定的體認，知道做學問要從文獻考查著手，從史料出發，從基本的求證做起。

二

說到實證研究，應是傳統學術尤其乾嘉漢學與西方近代史學可以對話的核心話題。近現代人文學科在我國的建成，以歷史編纂學最先獲得發展，那個時代的先鋒學者，將清代漢學家的考據學與歐洲科學的實證主義相對接，形成了系統的史學觀念與史料批評方法，明清史料的整理與研究亦於稍後獲得第一波的開展。可以說，確證文獻與考據事實，是現代學術甫一成立即被賦予的基本立場與要求，也因而構成我們自師輩輾轉傳承的學術史過程。

就文學史研究而言，文字、音韻、訓詁，作為傳統學人通經史詞章之進階，在中國文學史學術體系構建之初，仍被視為文學的基本要素，並援作探究中國文學發生之緣由；而利用目錄、版本、校

勘之學研治古代文學，一向是該專業所必備的素養，那是因為，文獻的發掘與考證，乃就史料以探史實之根本。在西方，當實證主義的文學學術研究進入朗松（Gustave Lanson）時代，一套更為精細的文獻審訂與文學研究之法同樣在這些相關領域中展開。朗松在1910年發表的〈文學史方法〉一文中，一方面強調文學史的精神科學屬性，批判泰納（Hippolyte Adolphe Taine）、布呂納介（Ferdinand Brunetiere）機械仿效自然科學的方法，認為文學有其獨特性，重視在作品中發現作家個人的感覺、激情、趣味及美等因素；一方面仍堅持一種遵從事實的客觀認知，用韋勒克（Réne Wellek）的評價來說，「在探究時偏重認真核實過的史料」¹。如為了獲得針對一部文學作品確實而完整的知識，朗松主張：利用手稿研究、文獻目錄學、年表、傳記、對文本的評論等輔助科學，以及語言史、語法、哲學史等其他科學，對文本是否真實，是否純完，文本從成稿至出版的年代，文本各版作者的修改，文本如何從最初的提綱發展至初版稿本，一直到文本字面上意義的確定，文學上意義的確定，作品怎樣寫成，作品取得怎樣的成就與影響，進行全體的考察²。這樣的研究方法，隨著朗松的著述於20世紀二三十年代在中國被譯介、傳播³，至少

¹ [美] 雷納·韋勒克《近代文學批評史》第四卷，楊自伍譯，上海譯文出版社1997年版，第84頁。

² 參見中國社會科學院外國文學研究所二十世紀歐美文論叢書編輯委員會編 / [美] 昂利·拜爾編《方法、批評及文學史——朗松文論選》，徐繼曾譯，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2年版，第17-19頁。

³ 如〈法蘭西文學批評與文學史之概略〉，[法] 巨斯大佛·郎宋著，黃仲蘇譯，《少年中國》第4卷第9期，1924；〈文學史方法〉，[法] 巨斯

作為一種被加強的現代科學觀念，亦不斷為我國的文學史家所吸納，在實現本土化的進程中綜合產生其影響。學生時代的我們，即是通過劉大杰先生的《中國文學發展史》，認識這位法國文學史大家的。

誠然，由於對歷史認識的進展，相較於一個世紀前的實證主義史學，當今呈多元化發展的史學研究，於文獻處理的目標已有所變化，總體上由追求知識的客觀性，進入將事實視為建構之物，體現主客體之間的互動關係。文本作為作者思想活動的自發存錄，被要求在其生產、傳播或被闡釋的動態過程中究察如何構造意義。文學史研究也被要求在這樣的過程與關係中，發現產生於歷代批評累積層中各種文學的價值，有效解釋作品的形式和意義。這種認識論及相應方法上的進展所帶來學術範式的轉換，至今或尚未真正完成，對我們的影響亦處於進行時中，然在我看來，其意義恰在於進一步開放人類的認知制限，而非否棄對於歷史本質的探索。促發人們思考的，倒是在這種格局下，實證研究究竟該如何作為，在史料的發掘與運用上，如何賦予更加拓展的維度。因為我們看到，無論對於作家寫作過程及作品傳播諸多事件鏈的重建，對於文獻序列等的制訂，或對於文獻內涵的闡釋，以及對於這種闡釋合理性的驗證，都仍然需要實證的支持。從法國「年鑑學派」到由結構主義運動中分

大佛·郎宋著，黃仲蘇譯，《少年中國》第4卷第10期，1924；〈科學精神與文學史的方法〉，〔法〕朗松演講，鄧季宣譯，《東方雜誌》第26卷第4號，1929；〈文學史方法論〉，〔法〕蘭松，范希衡譯，《文史》第1卷第1期、第2期，1934。

離出來的「文本發生學」，我們也都可以把捉到所受實證主義的影響及其創造性的轉化。若以為實證研究已是過氣的「古董」而可以束之高閣，那當然是太過明顯的偏見，而僅僅視實證為解決具體問題的手段，不再可能具有方法學上的功能，恐亦未免近視。

三

像明代文學這樣的文學史斷代研究，是在近現代人文學科成立以來逐漸確定的體制，雖說也有其他的歷史分期法，然以朝代更易作為時段劃分的標準，無疑是常見的一種模式。如欲究其根底，固然可以說受到政治史及其觀念的影響，然越到後來，不過是應對學科分工日益專細的權宜之計。為了搜輯史料及研究上的便利，「斷從朝代」而框定一個範圍，作為專業領域，自有其可操作性，是故相沿至今。重要的是，我們自己須清醒地意識到，這樣的專業分工與文學史敘述中體現文學自身發展階段性的構建，並非同一層面的工作。當然，我們也在嘗試改變這樣的學科狀況，如重新以上古、中世、近世文學這樣相對長時段的劃分，建立專業方向，以期在對中國文學內在特質演變的總體觀照中，與我們的文學史觀念趨於統一。

那麼，在既定專業分工的框架內，明代文學研究，特別是詩文方面的研究，至少與之前時段的唐、宋文學研究相比，尚是一個學術積累相對薄弱、亟待進一步開發的領域，儘管近些年來已有相當迅速的進展。回顧百年來明代文學研究的歷程，我們應可看到，大抵有兩個方面的因素制約著該領域研究的發展。首先，是來自價值觀念上的某種局限。其中未嘗沒有傳統批評的潛移默化，以其詩文

領域的成就不如前代之輝煌時期而有所輕忽；更有五四新文學所代表的對於傳統文學價值觀的顛覆，視小說、戲曲等通俗文學樣式為明代文學成就的標誌。所直接導致的後果，使得研究格局呈顯不均衡態勢，小說、戲曲研究佔有相當大的比重（尤以小說研究一支獨大），成績顯著，而詩文研究則處於弱勢，投入力量及基礎研究既不足，探討問題更難以深入展開。隨著學界對 20 世紀中國文學研究經驗得失的反省、總結，應該說，這樣的認識與局面正在翻轉過來。一方面，在對歷史與批評關係的重新審視中，一種歷史主義精神獲得強調，不管明代文學曾經被賦予何種價值判斷，至少它作為研究對象，與任何時代具有同樣的價值⁴。另一方面，研究範式的轉換，開拓了人們的學術視野。針對五四以來文學史家所建構的那種二元對立模式，越來越多的學者覺察到其「矯枉過正」的負面作用，且不說傳統詩文批評中表現出來的相當大的多樣性被簡化甚或遮蔽，即在近世社會由邊緣走向中心的通俗文藝領域，精英文化所曾具有的主導地位亦完全被忽視。而事實上，如果要在明代文學中探求中國文學自身的近世性特徵，作為傳統雅文學堡壘的詩文領域必須獲得正視，這不僅因為此中最能察知這個時代文學擔當主體的存在性格，而且在於可以發現其間最隱微的變化。

其次，是文獻資料的難以窮盡給研究帶來的困擾。眾所周知，

⁴ 章培恆師早在《全明詩》「前言」中已經指出：「在我國歷史上，明代與漢、唐相比較，並不是一個值得驕傲的時代。但作為研究對象，它卻具有與漢、唐同樣的價值。」（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0 年版，第一冊，卷首第 1 頁）雖然這是就整個明代歷史研究而言，但明代文學研究何嘗不是如此。

與前代相比，現存明代的文學文獻及相關史料極為繁富，光文集即在五千種以上，其他如史籍、類書、筆記、方志、碑刻及檔案等更不計其數。如此豐鉅的史料，原本應該為從容而深細地開展明代文學各項研究提供極顯優越的條件，但前提是，須由專門的人力加以系統的整理。在這方面，與已取得突出成績的唐宋各代文學文獻及相關史料的整理相比，有關明代系統的目錄調查與文本整理均顯滯後，諸多大型專類文獻及索引的編纂仍未竟其功。這種滯後，雖說也曾有前述價值觀念上的原因，然數量大、涉及面廣而又缺乏可以憑藉的基礎，給調查、整理、彙纂等工作實際造成莫大的困難，是無可否認的事實。問題可能還不止於此，面對浩瀚的資料，制定如何搜輯、甄辨、排比、考訂並使用的通用規則與指南，顯得尤為重要和迫切，而迄今為止，類似明代文學史料學一類的著述亦尚未問世。這些不利條件，自然限制了明代文學尤其是詩文領域研究整體向縱深推進的速度，但換一個角度來看，那恰恰顯示了明代文學文獻研究的巨大發展空間。不管怎麼說，明代遺存的豐實足徵的文獻資料，較之前代，是得天獨厚的寶藏，將之運用於文學史研究，應該可以更好地實現還原至具體歷史過程及語境的考察任務，包括重新發現其中的不確定性。現今資料利用的環境越來越好，人們也越來越重視資料的整理與發掘，相信隨著更多力量在文獻建設上的持續投入，這樣的不利條件很快可以轉變或為有利條件。

四

此次編選論文集，固然是作為筆者在某一領域個案研究的一份記錄，卻希望通過檢視曾經所做的工作，多少也能顯示身處的學術

環境與學術史過程，對自己的實踐與思考以及被塑造的語境有所省察，以利於今後的研究確立更為明晰的方向。

以下交代本書的構架及諸文作意大概。論集共由三個部分組成：

「上編」的三篇論文，基本上屬文本的相關考察，儘管其範圍寬狹不同，關注的面向亦各異。〈關於明詩話整理的若干問題〉一文，討論的是專類文學文獻在當代整理、編纂的得失，事關一代基本文獻的文本面貌，所涉面相相對較廣。近年來，學界在明代詩文研究的進展，加上信息科學與技術應用的日益發達，對明代詩學文獻的可靠、全備、準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於已有的整理研究作適時的總結，也是為了更好地適應當今學術發展的需求，因為無論歷史分析的方法如何轉進，作為實體存在的歷史文獻仍然是所要處理的對象，其自身外在的客觀性仍須得到保證。需要說明的是，該文由博士生侯榮川君與我合作完成，現徵得他的同意，收入本集。我們所做的工作也只是初步的，然就願望而言，還希望藉此推動明代文學文獻學的建設。〈早稻田大學圖書館藏朝鮮版裝《空際格致》版本及其價值初探〉一文，是一部專書的版本及其價值探考，首先當然需要運用傳統的目錄、版本、校勘學等手段，對該本的文本形態作出鑒定。更為重要的，或在於將之視為獨一無二的「文物」，據此本大致的遞藏情況，重建文獻背後的過去，由其在傳播過程中先後流入朝鮮與日本的特殊經歷，觀照晚明已出現的漢譯西教、西學著作在東亞各國曲折的受容歷程，揭示其體現前近代東西方交流歷史命運的文化價值。因此，這篇論文也可以說是將文化研究植入文本考證的一項嘗試。至於〈《列朝詩集》閩集「香奩」撰集考〉一

文，旨在通過對一部詩歌總集編纂過程及相關環節的考原，探尋該文本在女性文學批評方面呈現的「作者意圖」。其中撰集始末與材源考，試圖以某種外部證據，構擬編纂者的編纂環境與文獻來源，以及可能受到的影響。而有關編選體例與標準，又涉及文本的內在結構。鑒於總集的特性，不僅是一種相對原始的文學文獻，而且是具體而微的文學史、文學批評史著作，在文本的內在結構中，蘊涵著豐富的文體流別及價值識鑒，據其編纂形式究明編纂者的批評意旨與尺規，無疑是文獻學與文學研究有機結合的理想切入點。

「中編」的四篇論文，是文學史案研究，分別涉及元明之際東南地域的閩北山林詩人群體、明代前期的臺閣體、明代中後期的唐宋派、竟陵派等重要流派，應該說，還只是階段性的研究成果，然就時間跨度以及這些個案的代表性而言，可以從中窺測整個明代文學演變的某些基質及其走向。這些流派在不同程度上皆曾為傳統文學批評所關注，近現代以來，也大都成為文學史敘述的對象。問題在於，如何突破原有的格局，特別是改變那種僅僅依據前人批評抽繹出簡單結論的做法。我想，借助現存明代充足的史料，細緻梳理所涉文學事象，將對作家、流派有關詩學理論、創作風格等層面的考察，還原到具體的生態過程中去，應是一種行之有效的方法。如〈元明之際宗唐詩風傳播的一個側面：以「二藍」師法淵源為中心〉一文，不僅在清理其師承關係的同時，復原了一段幾乎為人所遺忘、由邊緣作家構成的文學史；而且通過文學空間形態的視角，將宗唐詩學觀念與詩風在此際的形成與流布予以重新推考，目的主要還不在於修正傳統批評的認識，而在於充分展現這一時期諸地域文學的互動作用。〈明初閩詩派與臺閣文學〉一文，集中以「閩中

十子」詩派在永樂間聚集於京師的文學活動為考察對象，一者試圖在人們已關注的江西士人在臺閣的作為外，抉發閩派詩人對於「臺閣體」詩風形成所起的重要作用；一者欲揭示，這種地方與中央文壇的互動，實質上是國家權力下意識形態的構建，令地域文學自行瓦解。至於〈王慎中與閩學傳統〉一文，討論的是這位所謂「唐宋派」作家的文學思想，學界比較關注其受新興陽明心學影響的問題，本文則從地域文化及學術傳統出發，通過諸多事實論證，認為須充分估計到其作為閩人在傳承與維護福建朱子學正脈方面的特點，因而作為其文學思想主導傾向的，仍是程朱理學而非陽明良知之學的理念。關於〈竟陵派文學的發端及其早期文學思想趨向〉一文，針對既有研究較少關注鍾、譚早年在家鄉的文學經歷，由此著手，於交遊、論詩、創作編集等具體事件的歷時性梳理中，復現他們在這一階段形成的文學立場、文學思想及趨向，並探究與以後各階段文學觀念與主張的內在聯繫，證實其某種程度的定型作用。

「下編」的〈譚元春年譜簡編〉，也還是一種文學史案研究，只不過採用編年體傳記的形式，以其篇幅較大，體制有別，故另為一編。這是我開展竟陵派研究的副產品。當初碩士論文選題，曾計畫編撰《鍾惺譚元春合譜》，儘管最終選擇的是鍾惺，然譚元春的資料亦有積存，重加考訂，輯成一簡譜，原為參考之用。鑒於年譜的優長，恰在以一種時間序列，通過排比大量細節（當然不是無所擇別），構建「人的專史」，那麼，就文學研究來說，這種形式於我們前面所說的，在文獻足徵的條件下，對相關作家進行還原至具體歷史過程及語境的考察，自然是相當合用的。希望本譜的編制，能夠達到這樣的目標與效應。

五

這是筆者首次在臺灣出版學術著作，借此機會，我要感謝中正大學毛文芳教授的推薦，感謝學生書局編委會的接納和支持；也要感謝書局編輯高效、周致的工作，特別是陳蕙文女史，對本書的編輯和出版可謂傾其心力；而文芳教授同樣為本書的製作付以精心與策劃。作為素孚盛譽的專業學術出版機構，學生書局出版過許多經典的文史哲研究專著和其他重要著作，拙著亦能躋身其中，深感榮幸，期待在臺師長、同道和廣大讀者的批評指正。

上 編

- 關於明詩話整理的若干問題
- 早稻田大學圖書館藏朝鮮版裝《空際格致》版本及其價值初探
- 《列朝詩集》閏集「香奩」撰集考

中 編

- 元明之際宗唐詩風傳播的一個側面：
以「二藍」師法淵源爲中心
- 明初閩詩派與臺閣文學
- 王慎中與閩學傳統
- 竟陵派文學的發端及其早期文學思想
趨向

下 編

● 譚元春年譜簡編